

气象老人这辈子只做一件事

林志尧:听风,观云,看星空



4月19日,农民气象专家林志尧为金清镇中心小学学生讲述气象知识。

本报通讯员 徐阳/文 王保初/摄

已90岁高龄的林志尧和其他老人一样,过着悠闲的晚年生活,用他的话说,“管好一日三餐,身体健康就是最大的幸福。”

林志尧和其他老人也不一样,他的心里仍惦记他的“工作”——预测天气,用他的话说,“做好一天三次观察记录,准确预报天气,是最大的享受。”

一场灾难后的决定

林志尧气象生涯的起点,缘于一场灾难。有文本记载:1952年7月19日,第7号台风在黄岩、温岭间登陆,普降大暴雨,过程雨量400—500毫米,时值大潮汛,洪涝为灾,温黄平原积水1—2米,陆地行舟,水稻全淹,历4天始退。台州地区死亡73人,大水后,沿海疟疾流行。

当年才20岁出头的林志尧,无法忘记灾后的狼藉。当林志尧把他的决定告诉大伙时,大伙笑了,“天气预报是一个‘土八路’能搞定的事吗?”

大伙笑过就散了,没把林志尧的决定当一回事。林志尧也没把大伙的嘲笑当一回事,反而拼命地找气象书籍来看。

“金清港的一些老闸工就凭借自己对天气的判断决定闸门的开合,老船工和老渔民们也靠多年开船捕鱼的经验判断大风大浪。”林志尧把老渔民、老闸工、老船工当老师,向他们讨教气象现象,尤其遇到台风等天气时,他都蹲在老师头的家里,实时看天,实时提问。

听说动物对于天气要比人来得灵敏,林志尧就收集来黄鳝、蚂蝗、泥鳅、蛇等各种昆虫和动物,装在瓶罐、箱子、笼子里养起来,还在屋前种起了桃树、柳树。在那个年代,这些都成了林志尧预测天气的“仪器”。

有人说,林志尧是闭门造车,只会纸上谈兵,那时大伙对他“播放”的天气预报持怀疑态度。

林志尧出名,是因为一场夏日午后的雷阵雨。那日一早,林志尧在观察气象时,发现下午会出现雷

阵雨。于是,他通知村民,去盐场时记得带上雨具。

万里无云的天空,怎么会下雷阵雨?将信将疑中,不少人也带了雨具。中午,村民们头顶着火辣辣的太阳围坐在盐场吃饭。同在盐场的另一个大队的村民,编了一句顺口溜嘲笑他们:“好笑好笑真好笑,金星村民晴天带雨帽。”但下午2时30分左右,整个天空霎时大雨倾盆,隔壁大队的人个个成了“落汤鸡”。

此后,林志尧就成了当地人口中的“半仙”。“遇到建房,结婚了,田地要收蒲草、育秧了,盐场要晒盐了,经营户要进货了,都会跑来询问天气。”林志尧成了忙人。

1964年,毛泽东主席号召“大办农业、大办气象”,当时,地方上掀起一村办一个气象哨的热潮。林志尧也在这一年成立了家庭气象台。

一组组数据串起日常生活

在一间位于路桥区金清镇金星村农田旁边的二层小楼里,林志尧住在二楼,东侧一楼的墙上挂满了奖状。众多奖状间,夹杂着一份剪报,林志尧尤其看重它。

那是发生在1972年2月的一个故事。当时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在此期间提出想去杭州。

当时,杭州正下着雪。43岁的林志尧被省气象局叫到杭州,同来的还有100多位气象工作者。他们被赋予一项重大任务:预报2月24日尼克松到杭州的天气。

林志尧记得,那个讨论会上,争执声一片,每一个人都在施展着各自的能力和经历,但一直没有结论。林志尧“很大胆”地预测,当天将是晴天,“结果



2006年,林志尧在气象哨给孩子们介绍气象知识。



遭到众人质疑”。

2月24日这天,杭州日照雪止。为此,林志尧还受到周恩来总理的接见,他的气象哨名声大振。

名气大并没有改变林志尧的生活。为了获得第一手气象资料,他坚持不懈,风雨无阻地进行观察记录,即便台风天也从不间断。他说,十几年前造金清闸,所用的雨量计和风力、风向等数据,都是从这里调用的。

名气大了,气象哨成了大学教授、学生的实践基地。林志尧说,有一年浙江农业大学的教授带着一批学生来到气象哨实践学习。晚上,我带他们观看天象,告诉他们天上的星星闪烁得很厉害,过两三天会有台风。当时,教授不以为然,学生们也不相信,直到第三天,就在教授和学生离开的前夕,台风如期而至。学生们顿时佩服得五体投地,教授也直对学生们说,“真要多多下基层,向经验丰富的老同志学习。”

几十年间,林志尧的气象哨吸引来不少气象专家学者和参观者,但一成不变的是那些简陋的风向标、风速仪、百叶箱等气象设备。林志尧就是用这些设备,记录下一组组数据,绘制成简单的未来一个月的天气预报图,寄到金清镇许多村的村委会和周边的一些农业大户手中。

金清镇葡萄种植大户小黄林便是其中一位。“老林给我们的预报,对搞农业的人很有用。”他说,“老林的天气预报能和传统节气联系起来,方便。”

为了更多的人能看到当地的天气预报,路桥区农林局还在《今日路桥》报纸上开了气象专栏,刊登林志尧寄来的报告。

“记录数据只是一部分,更多的还要靠自然界万物的变化来判断。”在林志尧的眼中,自然界中飞禽走兽、鱼鸟花虫的异动,以及风云变化等,都蕴藏着万千气象,他也逐渐总结出了不少与动植物相关的气象谚语,如“河蚌开口暖洋洋,闭口天要冷”“植物中午不收露,定有雨或雾”等。后来,林志尧又慢慢琢磨出了与风云变幻相关的150多条民间气象谚语,如“东方架起猪头云,台风要来临”“天上豆芽云,地下晒死人”“上午阵雨云,下午晒死人”等。

不退休的气象哨监测员

前前后后总结归纳出的600余条气象谚语,林志尧总觉得捏在自己手里可惜了。“尽管现在国家气象台、气象站都配备了现代化设备,气象事业有了大的发展,气象监测的准确率也越来越高,但我想,民间的土方方法还是有存在的意义。”

林志尧找到了他熟悉的美术老师杨炳玲,请他画气象谚语插画。

一句谚语,一幅画,这一画就画了3年。

2009年,因为编撰气象谚语,林志尧成为第三批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气象谚语插画有600多幅,一间屋挂不下,林志尧就挑出200余幅比较有代表性的挂了起来。

这满当当的房间,是林志尧最喜欢待的地方。他常说,这些,就是自己这辈子干的唯一一件事。

后来,林志尧又产生了将气象谚语编辑成书的想法。

书编辑好后,书名定为《识图看天》,印刷了好几千本。偶尔,当地学校也会组织学生来参观,林志尧总会一遍又一遍地给孩子们讲讲画里的故事。孩子们走时,又给他们带本书回去,让他们读一读。

如今,林志尧家中已没有了瓶瓶罐罐、爬虫鼠蚁,生活渐趋“无聊”,但他依然放不下听风、看云、观星空。每晚7时30分,他都会守在电视机前,看完中央台的天气预报后,再看台州台的,与自己的判断进行比较。这样的生活节奏,林志尧感觉很惬意。

昔日砍树人 变身护林人

本报记者 鲍雯霞 本报通讯员 金虹越

郁郁葱葱的森林,漫山遍野的绿色,总能唤起人们的美好向往,而绿水青山背后,是林业人的努力与付出。

三门林场位于三门县中部的湫水山上,总面积2万余亩,自1957年建立以来,一直靠砍伐树木、运营经济林为主。1995年后,三门林场全面停止林木商业性采伐,昔日的砍树人也放下了手中的斧锯,变身护林人,做起了转型发展的绿色生态文章。

目前正值森林防火重要时期,这支由8人组成的护林队伍,在林间不停穿梭,守护他们心中的这片净土。

“一座座青山紧相连,一朵朵白云绕山间……”日前,记者来到三门林场,一阵阵歌声从林间飘来,护林员王胜满和队友们身着迷彩服,手持柴刀,一边哼着小曲,一边砍掉道路两侧的枯枝。漫长而严峻的防火警戒期,天干物燥,为了巡山护林,他们每天都要走上二十多公里的山路,但他们却乐在其中,“湫水山的风光和这歌差不多,山好水好,人也美。”

然而二十多年前,湫水山并不是现在这般模样。“以前我们把树木砍得很光,没树了又种回去,种好后又砍,这样反反复复,结果没能赚到钱。到最后,我们也不砍了,以生态保护为主。”护林队长梅义豹回忆道。

由于破坏性的伐木经济体制,三门林场曾经历了“电锯惊魂”的危机。自1995年三门林场全面停止林木商业性采伐后,现代林场的可持续建设立马被提上日程。目前,护林员以保护动植物、森林防火等工作为主,同时他们还在沿路山坡种植护坡草,防止雨季到来发生泥石流滑坡等现象。

风里来,雨里去,在太阳下奔跑,也在雪天里长行,更常在陡峭山路与密密匝匝的树丛中穿行,一年下来,梅义豹和队友们至少要磨破三四双鞋。“三四月月份我们最忙,除了巡山还会植树,而现在这几个月,我们则把防火放在首位,巡山时间延长,往往周末也不放假,一天24小时守在这里。”梅义豹说。

不知不觉已是中午,一口锅、几颗土豆、几个馒头,在石堆支起的临时灶上,队员们很快解决了午饭,又重新踏上巡山之路。

站在山顶,记者放眼望去,湫水山上的小树在阳光照耀下竞相生长,大树在小树的映衬下更显挺拔。尽管护林生活寂寞、枯燥,但看到林场一天天的变化发展,这群地地道道的“林二代”都打心眼里高兴、自豪。“我们的父辈都在林场工作,我们的子女也生在林场、长在林场,对我们来说,林场就是我们的家。”梅义豹说。

临海法院首部执行微电影《利剑》面世

本报讯(通讯员 王嘉)经过近半年的筹备、拍摄及后期制作,临海法院历史上首部执行微电影《利剑》终于揭开了面纱。5月14日上午,笔者在该院三楼执行指挥中心的首发发布会上观看了这部微电影。

《利剑》是临海法院拍摄的首部微电影作品,献给长年辛勤奋斗在审判执行一线的干警们的一份厚礼。该片以该院审理的浙江省首例“拒执罪”刑事自诉案件为创作灵感,讲述了一对被申请执行人夫妻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法院的生效判决,申请执行人向法院提起刑事自诉,最终被执行人夫妻因触犯拒不执行判决罪双双被判刑的故事。

临海法院执行综合科科长章维希说:“拒执罪”在法院破解执行难中所起的作用,不仅效果立竿见影,而且非其他手段所能替代。其震慑力能轻而易举地击溃“老赖”的最后防线。”为了实现“打击一个,影响一片”的最大效果,临海法院以此次《利剑》微电影首发为契机,坚持做好拒执罪案件的宣传工作,做到“判一件,宣一件”,全力营造打击拒执氛围。

据了解,微电影《利剑》现已在网络及多家微信公众号上发布,临海法院还将该部微电影刻录成光盘,计划与临海各乡镇街道联合推广这部微电影。该部微电影还将在电视媒体、户外LED显示屏、电影院等渠道与观众见面。



5月28日上午,玉环市干江镇下钱头村老农房前热闹非凡,一部时长约110分钟的亲情影片《爱的绽放》在这里开机拍摄。当地不少村民被邀请为群众演员参与拍摄。

据了解,整部电影拍摄预期20天,以下钱头村为主场地,影片有望于年底前后与观众见面。据悉,《爱的绽放》由玉环舜影业有限公司制作出品。 本报通讯员 吴达夫 摄



天热防溺水

夏季来临,天台县公安局动员全社会,在宣传教育、排查隐患、监督管理和应急救援等方面,全力织牢防溺水防护网。图为5月22日民警对后岸景区进行防溺水安全措施检查。 本报通讯员 许尚高 摄

雷峰乡卫生院首推 家庭医生个性化服务包

本报讯(通讯员 潘琪)5月24日,天台县雷峰乡下桃村的许阿婆不仅有了自己的家庭医生,还和雷峰乡卫生院签订了一份特殊的合约,成为该县首位向家庭医生购买有个性化服务包的居民。

雷峰乡卫生院因地制宜,打造了一支“1+1+1”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即1名全科医生、1个服务小组(医生+护士)、1个服务团队(责任医生团队),让百姓能随时享受到医生上门服务。

许阿婆今年已81岁,患高血压病多年,是该乡家庭医生签约开始以来第一批服务对象之一。连续3年的免费签约服务,得到了许阿婆全家的信赖与认可。今年2月底,许阿婆因为脑梗塞住院治疗,病情稳定出院后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且需要医务人员长期的专业护理,这让在外做生意的儿子王先生很是担心。为了让母亲得到更好的照顾,王先生就向签约家庭医生洪清江咨询签约服务的具体内容,并与洪医生签约。

洪清江根据许阿婆的病情和家庭情况,拟定了一个个性化服务包,内容包括:每月出诊4次;根据许阿婆的病情,定期上门指导用药、量血压、鼻导管护理、更换尿管、翻身拍背等,代购药品并送药上门;不定期提供专家上门服务,并且在能力范围且家属同意的情况下,帮助提供远程会诊服务,或者联系上级医院转诊住院等。

协议签订后,以洪清江为主的家庭医生团队,履约上门为老人开展体格检查、量血压、抽血化验等工作。出诊后,还将老人的精神和身体状况及时反馈给王先生,让他能准确了解母亲的病情,减少担忧。

无证销售烟花爆竹被查 几人暴力阻碍执法获刑



本报通讯员 李晴

拉扯、撕咬、动刀,在民警执法过程中,李某甲一家人无所不用其极阻碍执法。5月22日,椒江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李某甲、李某乙妨害公务一案,被告人李某乙被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被告人李某甲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

今年2月17日,大年初二,前所边防派出所民警邵某一大早就来到所里值班。早上7时13分,他接到指令:有人举报椒江区前所街道某村有人在无证销售鞭炮。邵某与值班协警蒋某、周某马上赶往报警地点。

7时20分左右,邵某等人赶到现场,发现确实有人在村里卖烟花,空地上摆放了20来箱烟花爆竹,周围围了不少人,一名男子(李某甲)正在兜售。经询问得知,该男子没有合法销售烟花的证件。于是,邵某告诉他,他的行为是违

法的,民警需要对他的烟花爆竹进行扣押,他本人也要到派出所接受调查。

正当民警忙着搬运烟花爆竹的时候,一名脸上有疤的男子(李某丙,另案处理)边骂边冲过来,从背后用力推了一下协警周某。邵某和蒋某见状,连忙跑去制止。但这时,李某甲和他的妻子冲过来拦住了他们。人群中又冲出一个戴黑色帽子的男子(李某乙),加入“混战”。

李某乙比较冲动,拉扯的同时还打了邵某几拳。邵某转而控制李某乙,李某乙反抗非常激烈。被抓住后,他用嘴去咬邵某的手,见邵某还不放手,就从兜里拿出折叠刀在邵某手上割了一刀,刀口很深并有大量出血。邵某下意识松手后,李某乙转身逃跑,刚刚跑了十几米远,就被追上来的邵某等人抓住,但是在李某甲等人的阻拦、拉扯下,他还是趁机逃离了现场。事后经鉴定,邵某左手背部创口达4.5cm长,其损伤已达轻微伤。

法院审理认为,两被告人阻碍公安民警依法执行职务,致一人轻微伤,其行为已构成妨害公务罪。两被告人暴力袭击正在依法执行职务的人民警察,依法应予以从重处罚。考虑到两被告人分别有自首、赔偿等从轻情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传播力 支撑品牌张力 拓展商业价值